

证券代码：870386

证券简称：宏银信息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宏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宏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并经2022年4月28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上海宏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1178号），公司定向发行不超过250万股，增加注册资本250.00万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元/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根据公司于2022年6月20日披露的《上海宏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提前结束暨认购结果公告》，本次发行对象实际共认购股份125万股，并完成了现金认购公司125万股股票的资金缴纳，实际缴纳金额人民币共计1000万元，截至2022年6月20日，全部投资款项已全部汇入公司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于2022年6月20日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22]第B2013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的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2022年4月13日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及于2022年4月28日提交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布在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编号：2022-017），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管理。

2.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问答（三）》等相关规定进行专户管理使用，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已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两家银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3.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000万元，募集资金存放的专项账户：

账户1：

户名：上海宏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账号：03004957007

账户2：

户名：上海宏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账号：15000108504775

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余额转出并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公司随后与银行沟通进行相关事宜。其中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于2023年6月26日注销，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贸试验区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于2023年10月9日注销。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存储情况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03004957007	2022-06-19	6,800,000.00	/	账户已注销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5000108504775	2022-06-19	3,200,000.00	/	账户已注销
合计			10,000,000.00	/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均已注销，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1.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
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3. 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9,997,177.98
其中：人员工资	2,495,696.19
研发费用	2,495,334.79
支付货款	5,006,147.00
4.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5,323.89
5. 转出金额	18,145.91
6. 募集资金结余余额	0.00

公司上海银行专户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及 21 日转出 16,700.84 元，并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注销。平安银行专户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转出 1,445.07 元，并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注销。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2023 年在转出募集资金余额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时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但未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具体转出情况。公司上海银行专户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及 21 日转出 16,700.84 元，并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注销。平安银行专户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转出 1,445.07 元，并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注销。上述募集资金账户注销后，公司、主办券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以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已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要求的规定及时、真实、

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五、 备查文件

《上海宏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上海宏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